

无锡市 尚锦城 C 区 (物业管理区域)

78 栋 (受益范围) 78 栋右梯更换曳引钢丝绳, 光幕, (维修内容) 项目

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方案
(示范文本)

一、受益范围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受益范围为尚锦城 C 区 78 栋, 共有 48 户, 总建筑面积 5931.20 平方米。

二、维修内容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维修内容为: 78 栋右梯更换曳引钢丝绳, 光幕。

三、维修(或更新、改造)工程项目预算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预算为 15902.5 元。

四、施工单位选择方式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通过 直接选聘 方式择优选择施工单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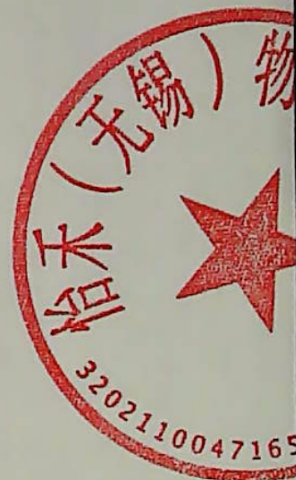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第三方机构选聘

(1) 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选聘下列类型第三方机构参与维修工程管理:

(一) 是否选聘工程咨询机构负责编制工程预算或提供招标代理服务: 否。(请填写是或否)

(二) 是否选聘审价机构负责工程造价预审或工程跟踪审计: 否 (请填写是或否)

(三) 是否选聘监理单位负责工程监理: 否。(请填写是



或否)

(四) 是否选聘检测评估机构负责维修项目检测评估:
否。(请填写是或否)

(如需选聘其他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维修工程管理, 请按上述格式列明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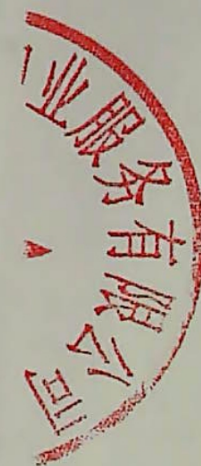
(2) 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将下列第三方专业机构费用列入工程成本, 费用种类为审计费 1000 元。

六、预分摊方案

(详见预分摊方案)

七、资金筹措方案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预算为 15902.50 元, 其中维修资金部分为 15902.50 元, 具体分摊情况详见预分摊方案; 其他途径资金部分为 0 元, 具体筹措途径为



八、公示日期

2025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7 日。

使用建议人: (盖章) 张加亮
2025 年 11 月 20 日

